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

保荐人名称: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被保荐公司简称:隆华新材
保荐代表人姓名: 尹鹏	联系电话: 0512-62938168
保荐代表人姓名: 祁俊伟	联系电话: 0512-62938168

一、保荐工作概述

项目	工作内容
1.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	
(1)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	是
(2)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	无
2.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	
(1)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(包括但不限	
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、募集资金管	是
理制度、内控制度、内部审计制度、关联交易制度	~
)	
(2)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	是
3.募集资金监督情况	
(1)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	2次
(2)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	是
致	
4.公司治理督导情况	
(1)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	1次
(2)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	1次
(3)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	1次
5.现场检查情况	

(1) 现场检查次数	0次
(2)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	不适用
(3)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	无
6.发表专项意见情况	
(1) 发表专项意见次数	7次
(2)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	无
7.向本所报告情况(现场检查报告除外)	
(1)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	0次
(2)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	不适用
(3)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	不适用
8.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	
(1)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	否
(2)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	不适用
(3)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	不适用
9.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、保管是否合规	是
10.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	
(1) 培训次数	1次
(2) 培训日期	2024年1月15日
(3) 培训的主要内容	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与监管指引详解。
11.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	无

二、保荐人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

事项	存在的问题	采取的措施
1.信息披露	2023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内容	已敦促上市公司发布更正公告
1.11	存在错误	予以更正
2.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	无	无
3. "三会"运作	无	无
4.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	无	无
5.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	无	无
6.关联交易	无	无
7.对外担保	无	无
8.购买、出售资产	无	无

9.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(包括对外		
投资、风险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财务资	无	无
助、套期保值等)		
10.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	エ	I
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	76	无
11.其他(包括经营环境、业务发展、则	t	
务状况、管理状况、核心技术等方面的	无	无
重大变化情况)		

三、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

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	是否履行承诺	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 施
1. 关于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	是	不适用
2.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	是	不适用
3.关于发行人欺诈发行回购股份的承诺	是	不适用
4.关于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回购股份的承 诺书	是	不适用
5.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书	是	不适用
6.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	是	不适用
7.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	是	不适用
8.报告期内未全员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	是	不适用
9.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	是	不适用
10.关于保证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书	是	不适用
11.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	是	不适用

四、其他事项

报告事项	说明
1.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	不适用
2.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人或者其 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	不适用
3.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	不适用

(此页无正文,为《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》之签章页)

保荐代表人: 尹鹏

祁俊伟

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8月17日